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本公司」)

南山人壽豐盈保倍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定期給付型)(樣本)

滿期保險金、增值回饋分享金以及人式和慈弗田口及人、它入业的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保險有提供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分期定期給付。

本保險為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契約,不得與以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三年四月二十七日南壽研字第 1130000110 號函備查

保險公司免費申訴電話: 0800-020-060

傳真: 412-8886

電子信箱〈E-mail〉: NS-Service@nanshan.com.tw

第一條 保險契約的構成

本保險單條款、附著之要保書、批註及其他約定書,均為本保險契約(以下簡稱本契約)的構成部分。

本契約的解釋,應探求契約當事人的真意,不得拘泥於所用的文字;如有疑義時, 以作有利於被保險人的解釋為原則。

第二條 名詞定義

本契約各項名詞定義如下:

一、基本保額:

係指保險單首頁所載之主契約保額,倘爾後「基本保額」有所變更,則以變更後之金額為準。

二、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

係指依第十六條約定計算所得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逐次累計之值。倘爾後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基本保額」有所變更,則以變更後之金額為準。

三、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

係指依第十六條約定計算所得之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本保險金額之保險期間自第十六條約定之各該保單年度始日起算一年,不逐年累計。

四、當年度保險金額:

(一)「基本保額」對應之「當年度保險金額」: